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7-073 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6月28日10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6月16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阮鸿献先生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2017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增加 2017 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就本事项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与刘琼女士及其控制下的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与刘琼女士及其控制下的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就本事项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关联董事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